

证券代码: 601558

证券简称: ST 锐电

公告编号: 2018-072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18 年 11 月 2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558	ST 锐电	2018/10/30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15.51%股份的股东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10 月 22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为了提高议事和决策效率，节约成本，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持有公司股份 15.51%的公司股东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提议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讨论审议《关于拟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成立合资公司相关事项》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

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甲乙双方成立合资公司，共同开发国内外海上及陆上新能源项目。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定约为5亿元，其中甲方以国家能源海上风电技术装备研发中心资产及赤峰基地部分资产入股，乙方以货币资金不超过2亿元入股。届时以国资委指定的评审机构评估的甲方入股资产价值及乙方实际认缴出资金额为准来确定双方的持股比例。为保证本次成立合资公司事项的实施，在有关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框架和原则下，公司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成立合资公司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71）。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18年10月18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8年11月2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文化大厦7层709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1月2日

至2018年11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
1.02	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3	回购股份的金额及资金来源	√
1.04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1.05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1.06	回购股份的期限	√
1.07	决议的有效期	√
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的议案	√
3	关于拟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暨涉及关联交易	√
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成立合资公司相关事项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中，议案 1.00、1.01、1.02、1.03、1.04、1.05、1.06、1.07、2 项已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65、临 2018-066)。议案 3、4 已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进行了公告 (公告编号：临 2018-071)。此外，公司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交易所网站刊登《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1.00、1.01、1.02、1.03、1.04、1.05、1.06、1.07、2、3、4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0、1.01、1.02、1.03、1.04、1.05、1.06、1.07、2、3、4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注：根据增加临时提案的内容，公司已经按照最新议案更新了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 1），请出席现场会议并进行现场表决的股东委托代理人持更新过的授权委托书参会。

特此公告。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8 年 10 月 2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1.02	回购股份的方式			
1.03	回购股份的金额及资金来源			
1.04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 定价原则			
1.05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 股本的比例			
1.06	回购股份的期限			
1.07	决议的有效期			
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 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回 购股份相关事项的议案			
3	关于拟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 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 协议暨涉及关联交易			
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 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成 立合资公司相关事项的 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